

证券代码：920128

证券简称：胜业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国锋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,89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0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修订了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8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需求，拓展融资渠道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 5 亿元，最终以各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。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：流动资金贷款、中长期借款、保理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商业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、抵押贷款等。具体融资额度、期限、利率及担保方式等条件以相关机构落实的具体要求为准。融资期限内，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8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
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聂昕、李海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上海锦天城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8 日